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监事刘江华先生的辞职申请，刘江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担任的公司监事的职务。

由于刘江华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公司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刘江华先生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履行监事职务。

辞职申请生效后，刘江华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公司监事会对刘江华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监事会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0月8日